附件2

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书

**（模板）**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依托单位：** |  |
| **单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申报日期：** |  年 月 |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制**

**填 写 说 明**

1、申报人应当对所提交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托单位负责审核。由于违反相关规定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申报人和依托单位负责。

2、申报书将通过网络提交并由同行专家进行网络评审，如获得资助，基本信息及摘要等将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开。因此在申报书中不得包含不符合保密规定和其他违反法律的内容，并同时注意知识产权的保护。

3、申报书填写要求：

项目名称：应确切反映研究内容和范围。

学科代码——按“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学科代码”填写，如“A01 代数与几何”。

研究期限——项目的执行期原则上为两年以内，最高不超过三年。起始时间一律填次年1月1日，结束时间可以为年度的1月1日、6月30日、12月31日。

项目组主要成员——指在项目组内对学术思想、技术路线的制订与理论分析及对项目完成起重要作用的人员，项目组主要成员本人应在申报书上亲自签字以示同意合作。

4、申报人须填写科研诚信承诺书，签字后通过网络提交。在项目立项后原件附于纸质申报书内一并提交。

**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申报书**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人信息 | 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国籍 |  |
| 民族 |  | 党派 |  |  |  |
| 证件类型 |  | 证件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全日制最高学历(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真 |  |  |  |
| 个人通讯地址 |  |
| 工作单位 |  |
| 主要研究领域 |  |
| 依托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人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电话 |  | 手机 |  |
| 参与单位 |  |
|  |
| 项目信息 | 项目名称 |  |
| 计划管理部门 |  |
| 推荐单位 |  |
| 学科代码 |  |
| 研究期限 | **2023年1月1日**至 年 月 日 |
| 研究方向 |    |
| 关键词 |  |
| 研究内容摘要(500字以内） |  |
| 依托单位意见 |  同意该项目申报。 （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无未验收的国家、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本基金及其他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同意推荐。 （盖章） 年 月 日 |

**项目组主要参与者**（注：项目组主要参与者不包括项目申报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职 称** | **学历学位** | **承担的任务** | **所在单位名称** | **本人签名**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与单位：**（盖章）

**项目主要内容（限1000字内）**

|  |
| --- |
| “项目内容”主要填写以下内容：（1）项目研究背景；（2）要解决的科学问题、突破的核心/共性/关键技术；（3）预期成果；（4）研究基础和条件；（5）实施进度安排。 |
| 主要创新点： |
| 对提升我市相关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作用： |
| 申报人所在单位提供的支持保障措施及落实计划： |

**项目预期指标**

|  |
| --- |
| **产出成果** |
| 指标内容 | 数量及说明 |
| 新产品（或新材料、新装备、新品种）/新工艺（或新技术、新方法、新模式） |  |
| 发表论文（出版专著）（篇） |  |
| 申报专利（项） |  |
| 授权专利（项） |  |
| 软件著作权（项） |  |
| 技术标准/规程（项） |  |
| 论文专著（篇） |  |
| 获得省、国家级项目（项） |  |
| 获得奖励（项） |  |
| 其他形式成果 |  |
| 在长沙转化成果及推广技术 |  |
| 人才培养（人） |  |
| 其他效益 |  |
| **报告** |
| 指标内容 | 数量 |
| 中期报告（在第二年、第三年提供） | 1（或2） |
| 验收（结题）工作报告（所有项目都须提供） | 1 |
| 项目技术总结报告 |  |

**经费申请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经费来源** | **金额** |
| 1、申请市科技发展专项经费 |  |
| 2、自筹经费 |  |
| （1）其他财政拨款 |   |
| （2）单位自有资金 |  　 |
| （3）其他资金 | 　 |
| **合计** |  |

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在人才类和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中推行经费包干制，不再编制项目预算。项目负责人在承诺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支出的基础上，自主决定项目经费使用。”

**申报书正文**

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内容翔实、清晰，层次分明，标题突出。

一、项目研究的背景（建议不超过3000字）

简述项目提出的背景、国内外研究进展、需求和意义等。

二、拟开展的研究工作（建议不超过5000字）

简述研究内容和目标，着重阐述拟开展的研究工作的创新性构思、技术路线和研究方案的可行性等。

三、研究的基础和条件（不超过2000字）

 阐述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近年来在该领域取得的相关研究成果，在国内外同行中的学术水平和优势；依托单位和参与单位具备的研究条件等。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五、个人简历

格式如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称** 格式：机构名，院系，职称

**受教育经历**（从大学本科开始）

格式：开始年月-结束年月，机构名，院系，学历

**研究工作经历**

格式：开始年月-结束年月，大学，院系，职称

**主持或参加科研项目（课题）及人才计划项目情况**（按时间倒序排序）

格式：项目类别，批准号，名称，研究起止年月，获资助金额，项目状态（已结题或在研等），主持或参加

例：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2008/01-2010/12，30万元，已结题，主持

**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情况**（近**5**年来已发表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主要论著目录和获得学术奖励情况，其中：论文和专著合计5项以内，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合计10项以内，按以下格式填写）

（1）期刊论文： 所有作者（通讯作者以“\*”标出，共同第一作者以“#”标出），论文标题，期刊名称，卷(期)，页码，发表年份

（2）会议论文：所有作者（通讯作者以“\*”标出），论文标题，会议名称，会议时间，页码，会议地址，发表年份

（3）会议报告：报告人，报告题目，会议名称，会议地址，会议时间

（4）专著：所有作者，专著名称（章节标题），出版社，出版时间

（5）奖励：所有获奖人，获奖项目名称，奖励机构，奖励类别，奖励等级，颁奖时间

（6）专利：发明人，专利名称，授权时间，授权国别，专利号

六、附件

**附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附件名称** | **备注** | **附件类型** |
|  |  |  |  |
|  |  |  |  |

附件为申报书的证明材料,包括：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学位/学历/职称证明，申报书中涉及的以往研究课题情况、研究成果、奖励、专利等证明材料。

论文、专著等提供首页、目录页。

**长沙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申报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严格遵守长沙市科技项目和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人和申报项目均符合《申报指南》条件要求，所申报材料和相关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在项目申报、评审和执行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的支出，项目验收时，统一在单位内部公开项目经费决算和项目结题/成果报告，接受监督。杜绝以下行为：

（一）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单位证明；

（二）购买、代写申报书；弄虚作假，骗取基金资助等；

（三）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四）以任何形式探听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及各种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五）将经费用于与科学研究无关的支出，或截留、挪用、侵占项目经费；

（六）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愿接受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依据相关管理办法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撤销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追回项目资助经费，取消一定期限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资格，列入科研诚信失信行为以及向社会和所在单位通报违规情况、建议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申报人：**

**医学伦理审查证明**

（医疗卫生研究类必要时提供）